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4)

### 自願性公告 成立合營公司

本公告乃由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以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5月13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iMotion Singapore」)與一家根據馬來西亞法律成立並有效存續的股份有限公司Delloyd Technology Berhad (「Delloyd」)簽署了合資協議(「合資協議」)。根據合資協議，iMotion Singapore及Delloyd將共同出資成立兩家合營公司，即iMotion Delloyd Electronics Sdn Bhd (「合營公司A」)及Delloyd iMotion Technology Sdn Bhd (「合營公司B」，並稱為「合營公司」)。合營公司A的主營業務為負責本公司產品在東南亞地區的銷售和分銷，合營公司B的主營業務為引入先進的表面貼裝生產線(SMT)和組裝測試生產線，從事PCBA產品的設計和生產。

## 訂立合資協議之理由

根據本公司發展戰略，本公司正在積極推進產品出海。董事會認為本次合作對本公司業務非常有利。考慮到：(i) Delloyd是馬來西亞汽車本土供應鏈的標桿企業，是多個馬來西亞及東南亞主流汽車主機廠的長期戰略合作夥伴，設立合營公司有利於結合雙方在技術研發、生產製造、客戶管道等方面的優勢；及(ii)投資規模相對適中，本集團可藉合營公司帶來的良機，以相對合適的成本及風險將其業務版圖較快拓展至東南亞市場，為本集團帶來長期穩定的可持續收入增長。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成立合營公司具有積極意義，且合資協議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合資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合資協議所有適用百分比率(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均低於5%，簽訂合資協議及進行合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Delloyd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故簽訂合資協議及進行合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宋陽

香港，2025年5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宋陽先生；執行董事盧玉坤先生及李雙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為公博士、劉勇先生及薛睿女士。